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3-072

债券代码：123170

债券简称：南电转债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6日披露的《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2023年8月30日披露的《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草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和本次交易草案已披露的重大风险提示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但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津南晟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全椒南大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6.5398%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

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大光电；证券代码：300346）及其衍生品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南电转债；债券代码：123170）于2023年6月26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停牌期间，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3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7月6日开市起复牌。

2023年8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已完成。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鉴于相关工作的整体安排，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不召集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等具体事项，公司将适时向股东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通知。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4日